

親愛的人啊

當黑夜向我走來，白晝離我遠去

請把我的脊椎當成牧笛

把我的雙眼，變成鳥兒嘴裡的種籽

親愛的人啊

當風吹來，我的肋骨被敲響

請用哭聲為我歌唱

——1630 年代，〈吊死者〉

1

新人

新人訓練。

沒錯，新人訓練。對馬戲團而言，新人訓練可長可短——時間從半年到兩天都有可能，訓練項目也可多可少——從二十三項到零項都有可能。總之，新人訓練的內容因人而異，畢竟我們從「什麼都不會的小孩」到「有一技之長的專家」都收過，這兩者的訓練內容當然不可能一樣。

這次，負責訓練「新人」的是我。

而這次的「新人」，是前神祕學執法機關最高權力者，巡守隊的副隊長——現藝名為喜鵲——馬戲團的準主要團員之一。

我站在一座灰色的小基地入口前，指著下方的海岸說：

「看到了吧？前面就是海。」

副隊長……新人喜鵲說：

「嗯。」

我比著周遭的短草皮和峭壁說：

「如你所見，這附近沒什麼樹。」

副隊長……新人喜鵲頷首：

「是。」

我清清喉嚨道：

「所以我們得去海邊撿柴火。」

副隊長……新人喜鵲垂眸，看向我身後獨輪推車裡的東西：

「和腿。」

我不太想回頭多看一眼，只好再次清清喉嚨，尷尬道：

「不，嗯，這是我撿柴火時不小心撿到的，委託人失蹤的丈夫……的一部分。」

「委託人，考絲夫人？」副隊長……新人喜鵲偏頭，再次看向獨輪推車靴子裡那隻斷腿：「——的丈夫？」

為了不在新人面前丟臉，我壓抑心中的慘叫，強作鎮定抓起那隻斷腿，故作滿不在乎地輕笑了聲：「那就麻煩你繼續撿柴火了，我還得把這個交給小丑。」我晃晃手中的靴子，該死，好沉，好噁心，好可怕。

副隊長……新人喜鵲點頭表示聽命，抓住推車手柄倒出裡面的木頭，推著車準備往海岸出發。

我加快腳步走進小丑帳篷，把斷腿塞進正在和團長討論事情的小丑手中，彷彿扔掉一塊燒紅的鐵，匆匆用旁邊木桶裡的冰水洗手，邊甩掉手上的水邊往小丑帳篷外衝：「等等——」

副隊長……新人喜鵲聽到我的叫喚停下腳步，而我收整態勢改成緩步走路，擺出馬戲團前輩該有的從容表情，吸了口氣道：「忘了交代……如果看到死魚順便撿回來，可

以當成花花的飼料——」

「一分！」夜鶯的聲音。

「兩分！」玫瑰的聲音，還伴隨著木頭敲擊聲。

我轉頭，就見兩個女孩正在拿木劍玩，似乎還有認真計分。

「一百分！」夜鶯大叫。

「一萬分！」玫瑰大叫。

「一百萬分！」夜鶯叫得更大聲，連抓著斷腿走出帳篷、滿臉嚴肅正在討論事情的小丑和團長都往她們那裡看。

這兩個小孩最近迷上騎士的冒險故事，吵著要練劍當騎士。為了不破壞小孩的梦想，我們沒有告訴她們這年頭的騎士已經不去冒險了，通常只在街邊乞討、四處流浪和拿假劍騷擾普通民眾。但我們還是買了木劍給她們玩，當成「波菲爾觀星塔」的委託好好配合的獎勵。也多虧如此，最近衣服的破損率和不相關人士的受傷率降低不少，看樣子讓她們玩木劍確實比玩平常那些東西更安全。

看著這對在沙灘上蹦蹦跳跳的雙胞胎，我不禁卸下防備，感嘆道：「小孩子變得可真快……她們最近好像不喜歡唱歌了。」

「是嗎？」副隊長……新人喜鵲也盯著她們看。

我一愣，頓時尷尬起來，輕咳了聲繼續叮嚀這位新人關於撿柴火的注意事項：「咳，死魚、死鳥、死螃蟹等動物屍體都要撿回來當飼料，如果有好看的泡水靴也撿一下，可以改一改當表演靴。」

「『好看的』？」副隊長微微蹙眉。看來是想知道「好看」的靴子是什麼樣的靴子。難怪他一天到晚只穿黑色或灰色。

「質料好的靴子。感覺比較貴的靴子。」我改口道。

副隊長遲疑片刻，才點頭表示瞭解。

「那麼就麻煩你去撿木柴了。」我很有禮貌地命令這個新人。

副隊長頷首，推著空獨輪車，走向通往海邊的下坡小路。

我欣慰地看著這位新人的背影，想當初我只有被他命令和怕他的份，現在竟然能命令他去撿柴，果然是燕子歸巢冬南春北。

「喜歡啊！」玫瑰不知何時已出現在我旁邊，有點喘，冒著煙看我……等等，她在冒煙？只見她額上有汗，臉頰紅撲撲的，背上和頭頂都冒出淡淡的蒸氣，簡直像顆剛煮好的馬鈴薯。

「妳沒事吧？」我有點擔心地皺眉。

「我們喜歡啊！」夜鶯也站過來，只見她也滿頭大汗在冒蒸氣。她們這是玩得有多瘋，竟然大冬天的可以玩到冒煙。

應該說，這種時候到底要幫她們降溫還是保暖？我正想轉身去問小丑，玫瑰卻抓住我的衣角，眨著大眼說：「喜歡。」

我一愣，低頭問：「喜歡什麼？」

「唱歌。」夜鶯說。

「貝拉，貝拉，法多瑪——」玫瑰這就開始唱了起來。

「穿著睡衣跑好遠——」夜鶯也跟著唱，原來她們這麼介意我剛剛說的話啊？

「她的心是冷的，」

「但胸是熱的——」

嗯？等等，這個歌詞……

「如果你問得很有禮貌，」

「她會讓你吃她的……」

「停！停！停！」我飛快摀住她們的嘴巴，抓著斷腿走過來想說正事的小丑和團長也略顯驚訝地看著她們。

我看著兩個小孩澄澈的大眼睛，頭冒冷汗地說：「這這這這這種歌……這種咳……」

兩兩兩兩個小孩怎麼會唱這種……這種低俗的歌？歌曲的主角……法多瑪？應該是指梅勒菲茲城的女巫……法多瑪·薩拉札吧？比起「梅勒菲茲城的女巫」，她其實更常被稱為「梅勒菲茲城的妓……」咳，總之她是位各方面都聲名大噪，也聲名狼藉的……
嗯，女士。

「這種歌……妳們從哪裡學來的？」我稍微緩和了一下驚嚇的情緒，強作鎮定看向兩個小孩。

兩個小孩拔開我摀住她們嘴的手，指向團長：

「去酒館的時候有怪叔叔在唱。」

「就學起來了。」

什……！

我忍不住抬頭，皺眉看了團長一眼。

我的臉色應該真的很陰沉，因為團長尷尬地飄開視線，有點慌張開始解釋：

「呃，是上次嗎？酒館有生意要談，委託人正好約在那裡，她們沒人顧所以——」

「是小丑帶我們去的。」玫瑰糾正。

我們看向玫瑰的手指，原來那手指不是指著剛好擋在中間的團長，而是站在團長身後的小丑。團長立刻橫移兩步，把舞台讓給小丑。

我一愣，緩和臉色，眨眨眼看小丑：「你帶她們去酒館啊？」

團長大驚看我：「你！為什麼態度差這麼多？」

我翻了個白眼，「他去酒館又不是為了喝酒。」然後轉頭問小丑：「你去酒館幹嘛？」

「喝酒。」小丑說。

全員大驚，看著他。

「啊……是研究酒的藥效嗎？還是成分什麼的？」我皺眉。

大家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

「不，是為了品嚐酒。」小丑說。

「有品酒的委託嗎？還是有哪個委託人想要委託我們製造某種口味很好的藥酒，所以你去做研究？」我說。

大家頻頻點頭。

「不，因為工作有空檔。」小丑說。

「因為工作有空檔就去酒館休息……怎麼可能。因為工作有空檔所以就去酒館工作

嗎？」我說。

小丑皺眉，「不，我就說是工作有空檔了。」

團長在旁邊令人毛骨悚然地喃喃：「我們的工作怎麼可能有空檔？看來還可以再多接幾個委託……」

「小丑去找人聊天。」夜鶯指著小丑。

我看向小丑，小丑則笑笑的沒說話。

雖然我想繼續問下去，但這氣氛感覺是不讓我問。該怎麼說呢……小丑這人沒什麼「私事」，就算有需要保密的事通常也和「工作」有關。例如秘密委託或他自己的研究。既然團長看似不知道這件事，那麼他去酒館處理的很可能是他自己的研究。眾所周知，我上次才因為幫他領違禁品而被巡守隊抓去關，可想而知他的研究手段偶爾就是會遊走在法律邊緣之外。所以他為了不讓我們被扯進他淌的混水，才會遵循狼藍的「法庭上作證不知情」告誡，不讓我們知情？

就小丑的個性而言是有可能……不，也有可能他就是習慣什麼都不說。不知是想保持神秘感還是他有什麼天大的危險打算，總是讓大家在旁邊白操心，這點實在讓人很頭痛。

大概是接到我操心的眼神，小丑果斷地轉移話題：「還是先來談談考絲先生的腿吧。」他舉起手中的斷腿，問我：「哪裡撿到的？」

「海灘上。沿著海岸線往南約一點六公里，我有用石頭作記號……」忍不住看向那條斷腿，我低咒了聲「該死」，同時很慶幸本團新人撿柴火去了不在現場，我才能毫無保留展現自己的驚恐。我搗著半張臉，搗搗手對小丑道：「拿開，我會怕。」

小丑只是笑了笑，當著我的面就翻開靴子確認裡頭的情況：「現場的狀況怎麼樣？」

我哀嚎了聲別開視線，邊咒罵邊回憶道：「啊這該死的……現場沒有鞋印也沒有動物腳印……靴子是半浸在沙裡。」

「像是被沖上岸？」小丑戴了手套的手塞進靴子，把斷腿抽出來一點。

「該死……對，像被沖上岸。」

「看起來確實短暫浸過水，但沒有泡漲或脫皮。應該丟進海裡沒多久就被沖上岸了。」小丑捏了捏那條腿……我看不下去了，我轉身背對他。

「可憐的考絲先生。」小丑說。

「是啊，分屍案真該死的可怕。」我面向寬廣的山壁，喃喃說出真心話。

「分屍？」小丑的嗓音聽起來有點驚訝。

「不是嗎？」我一愣，不自覺回頭看他。

「切割邊緣有收縮痕跡。」小丑趁勢將我非常不想看的那條腿鋸斷處轉過來。「喔我他媽的天啊。」我搗著眼睛說。而小丑指著斷面，彷彿在解釋一根胡蘿蔔切面的新鮮度般繼續說：「死後才分割的斷肢切口會很平整，像切肉一樣。若在活著的時候進行分割，切分處的皮肉會有收縮痕跡。看到皮肉邊緣的弧度了嗎？至少鋸下這條腿時——他還活著。」

「不是吧……」我搗著眼睛，崩潰地喃喃，左腿因想像而隱隱作痛。

「等等有空嗎？」小丑問。

「你想幹嘛？」我警戒地反問。

「幫我做個冰櫃，以便將腿運送到考絲夫人那裡。」小丑說。

「啊，好吧，隨便……」我閉著眼揉揉眉心。

「那就拜託你了，我繼續驗屍。」小丑的腳步聲遠去，帳篷門簾掀開的聲音。

啊……他肯定是故意的。我這才懊惱地睜開眼睛。

這傢伙從以前到現在都沒變，只要一有機會就嚇——

「她的心是冷的！」

「但胸是熱的——」旁邊傳來兩道稚嫩的嗓音，夜鶯玫瑰又開始唱歌了。

「如果你問得很有禮貌！」

「她會讓你吃……」

「停停停停停！」我、我我我的天啊！她們怎麼還在唱這種歌？我趕緊上前制止，叮嚀她們別再唱這首歌，並設法教她們一首關於「騎士」的新歌，以轉移她們的注意力。這個方法果然管用，兩個小孩立刻舉起木劍去一旁邊比劍邊唱新歌了。

★

這天傍晚，團長穿著非常體面的「半喪服」回團。那身衣服是接近喪服的灰白色調，但款式不會過於正式，正好適合這個情況不明朗、不知該不該哀悼的場合。他臉上的鬍渣也刮了乾淨，拄著一枝最近流行的東方甘蔗¹手杖，戴著兩枚不知從哪買來的二手鰥夫戒指——一枚是在小玻璃罩內嵌著不明人士頭髮的喪禮紀念戒，一枚是兩手交握款式的金色萬環戒²。

「那貪財的老妖精！」團長咆嘯著脫下戒指，作勢要把兩枚戒指都摔上桌面，但在接近桌面時還是即時收勢，很珍惜地將要價昂貴的戒指輕輕放下，並挪到遠一點的地方拍桌道：「我都已經假扮成鰥夫引起共鳴了，她竟然還是想殺價！」

「殺價？但我們不是找到了她丈夫的……呢，行蹤嗎？」我皺眉繼續縫手上的表演服。

「她說只找到她丈夫的左腿，所以只想付我們半價。」團長咬牙切齒地說。

「半價？」我大驚停下手上的針線，看向團長，竟然有人敢向團長殺到半價？還不如叫團長拿刀自刎算了。

「別說半價了，九八折都不給她打。」團長翻了個白眼，「但下次她想預約我們的包場演出時，可以享受九折優待。」

「九折！」我有點驚訝，眨眨眼看向團長。好久沒看團長打這麼多折了。

「一方面是這條斷腿的情況恐怕不單純，我想早點抽身了事，一方面是她是在社交圈吃得很開，有許多貴婦朋友。」團長眯起眼搓了搓手掌，哼笑道：「而她對丈夫的斷腿毫不在意，東扯西問只想和小丑聊久一點，還頻頻拋媚眼，顯然會變成我們未來包場演

¹ 東方甘蔗 (chinoiserie cane)：即「竹子」。

² 萬環戒 (gimmel ring)：萬環戒是由兩至三個環組成的戒指。是十六、十七世紀盛行的結婚對戒款式，會以雙環組合的狀態送入教堂，並於婚禮時拆成兩戒，分別交給新人佩戴。

出的常客。」

「拋、拋媚眼？在丈夫面前……呃，在丈夫的斷腿的面前？」我難以置信。這位夫人的丈夫腿都斷了，她還有心情向小丑拋媚眼？

「考絲夫人和考絲先生本就婚姻失和，她從頭到尾都不是因為『擔心』她丈夫才委託我們的，而是想『跟監』她丈夫的行蹤。考絲先生是入贅的，他家裡有名望地位，但夫人家比較有錢，因此她『買』了夫家的名望進門。她怕丈夫捲款和情婦私奔，想請我們盯好丈夫的動向，不，錢的流向。」團長說。

我打了結，把線咬斷，摺好表演服。同時覺得這位夫人聽起來非常厲害，難怪一開口就敢跟團長殺到半價。

「但碰上馬戲團迷人的男演員們呢，這位精明的夫人也只能把錢花在門票上了。」團長冷笑，「一週有七天，一天可以有兩個場次，她會一次預約幾場呢？」團長笑眯了眼，猥瑣地蠕動手指擺出數錢的動作。

這人怎麼老是這麼無恥……

大約是感覺到我的鄙視，團長比著我說：「到時候你就穿馬褲去和她們握手吧。只穿馬褲。」

我大驚抱胸後退兩步，「要要要我在一票貴夫人面前半裸？我、我我我我才不要！天知道她們手會放哪裡！想都別想！」

團長雙手環胸，邊點頭邊打量我全身：「看哪邊露得多就放哪唄。我看還是穿短版緊身褲吧。」

「我不要——！」我抱頭跪在沙地上。

團長拍拍我的肩安慰：「放心，不會第一次包場就讓你穿成那樣。一開始就滿足所有貴婦的話，她們哪還會有繼續砸錢購票的衝動呢？」

我跪在沙地上沉默了一下，思考團長的商業頭腦對我而言到底是好事還是壞事。好吧，似乎是好事，這件事能拖就拖，貴婦們身邊應該不乏她們砸重金資助的年輕歌劇演員和貌美藝術家，說不定只看我們一場就膩了呢。畢竟比起歌劇，我們馬戲團算是不入流的表演嘛，新鮮感應該很快就過了。

「看你那副嘴臉應該是不想好好留住回頭客了，那你第一場就脫了吧。」團長在旁邊涼涼地說。

「哈哈不怎麼會呢？我當然希望夫人們多來光顧，馬戲團多賺點錢啦。」我立刻涎著臉笑道。

團長嗤了聲一巴我的頭：「不要臉的東西。」

你才不要臉呢——！整團最不要臉的應該是你吧？你怎麼還有臉說我？果然很不要臉。我抱頭怨憤瞪著他。

團長又巴了我的頭一下：「瞪什麼瞪，眼睛大啊？去去去，去工作。夜魔快回團了，去把他的床位準備好。」

我一愣，頓時忘了滿腔悲憤和頭頂的疼痛，抬頭就問：「夜魔？他睡哪裡？」

「新人帳篷。」團長說。

「和副……喜鵲一起？」我有點驚訝。雖然這是很理所當然的安排，畢竟新人不會

有「獨帳」——獨立的個人帳篷，但我還是很難想像他們兩人得睡同一間。他們簡直就是……該怎麼說呢？兩個極端？

「你們之後都得扎堆睡了，附近沒什麼樹，要省柴火。」團長搥搥手，邊點菸邊離開。

在我們有「獨帳」之前，是不會有正式的床墊或床架的。因此，得用麥稈或乾草之類的東西在地上堆出一個整齊的長方形，並罩上一層床單或毯子。

我抱著一疊已經抖過灰塵的毯子，匆匆走向灰色帆布的新人帳篷。

「我要一杯啤酒！」玫瑰的聲音。

「我要一杯薄荷酒，有加藥藥的那一種！」夜鶯的聲音。

因為這兩個小孩的聲音又尖又亮，我常常在看到她們之前先聽到她們的聲音。

我往生陰的源頭看去，只見兩個小孩圍在一塊副隊長撿回來當柴火的破木板邊，拿著喝湯用的杯子不知道在扮演什麼。

因為她們剛跳進海裡，身上的衣服全濕換掉了，連木劍也被她們掛起來晾乾。現在玫瑰換了一身陳舊玫瑰粉的小裙子，夜鶯則換了一身淺綠松石色的連衣褲，兩個女孩的濕髮擦乾後，都被我綁成整齊的麻花辮，現在看起來意外地有氣質。

「妳只要喝酒嗎？」玫瑰問。這發言果然不怎麼有氣質。

「還要下酒菜。」夜鶯煞有介事地說。看來她們是在扮演——酒館的客人？

「妳要什麼下酒菜？」玫瑰問。

「蛋糕。」夜鶯說。

「我也要蛋糕。」玫瑰一臉嚴肅。

「梨子蛋糕。」

「野蜂蜜蛋糕。」

「李子蛋糕！」

「加了很多黃黃的奶油的蛋糕！」

兩個小孩看起來口水直流，我聽見咕哩兩聲，她們的肚子叫了。呃……確實是快到晚餐時間了，幸好今天的晚餐很豐盛，大廚應該會烤水晶從海裡抓的魚來吃。

兩個小孩可憐兮兮地吃著空氣蛋糕，越吃肚子叫得越大聲，看得我都於心不忍，想叫她們別再玩了去休息吧。沒多久她們總算把空氣蛋糕吃完了，開始喝空杯裡的空氣酒。

「呼啊！」玫瑰作勢抹抹嘴巴。

啪！夜鶯作勢喝光，把杯子重放在破木板上。

「現在，來談正事吧。」玫瑰一副小大人樣，用稚嫩的手掌拍拍桌面……破木板。

「什麼正事？」夜鶯也正襟危坐，一臉認真盯著玫瑰。

「我給妳很多錢，妳要到我這裡來嗎？」玫瑰問。

「我不要錢。」夜鶯說。

「那妳要什麼？」玫瑰問。

「蛋糕。」夜鶯說。

「我也想要蛋糕。」

「蛋糕好好吃。」

「對啊。」

兩個小孩講到這裡又沉默幾秒，肚子咕哩咕哩地發出嚎叫。

但她們定力十足，竟然還能把這場酒館的戲碼繼續演下去：

「那我給妳比團長還多的錢，妳要到我這裡來嗎？」玫瑰問。嗯？這是什麼戲碼？酒管裡挖角或拐騙人才的戲碼？這兩個小孩喜歡扮演的「大人」還真特殊，我還以為她們只愛扮演小丑、水晶、狼藍、團長這些身邊的大人。

「有蛋糕嗎？」夜鶯詢問挖角待遇。

「有。」玫瑰點頭。

「那我要。」夜鶯被拐騙。

「那你就來我們這裡吧，小丑！」玫瑰一拍破木板。

小……小丑？等等，她們在扮演的是小丑？所以這是小丑在酒館裡被挖角的戲碼？等等，除了蛋糕之外，也太寫實了吧？

我趕緊把懷裡的毯子放下，上前詢問情況：「夜鶯、玫瑰，妳們在扮演什麼啊？」

兩個小孩對看一眼，說：「小丑和一個紅紅的人。」

「紅紅的人？」我問。

兩個小孩又對看一眼，搖頭道：「小丑給我們蛋糕。」「所以不能說。」

不能說？小丑要她們保密？該不會真的是什麼嚴重的……我眉頭深鎖，嗯，但他有時候偷給這兩個小傢伙吃零食也會要她們別跟我講，不然可能會被我唸。既然這兩個孩子收了賄，要從她們口中套出情報可能得下點功夫……

「那個人有這麼高。」玫瑰比了個不可思議的高度。

「說會給小丑更多錢。」夜鶯比了一個麵包布丁那麼大的範圍。

「比團長更多。」玫瑰雙手大開筆劃了一個木桶那麼大的範圍。

「很多很多。」夜鶯見狀把雙手撐開到極限。

「是有錢人。」

「請我們吃五塊蛋糕。」

「五塊。」夜鶯表情凝重地伸手比了五。

「很好吃。」玫瑰兩眼發直，似乎快滴口水了。

「真的很好吃。」夜鶯舔了嘴巴，肚子咕哩——長叫一聲。

「……」我沉默看著已經把事情抖漏乾淨的小孩，聽著她們扭曲哀號的肚子，然後安慰道：「大廚正在烤魚，應該等一下就能吃晚餐了。」

兩個小孩歡呼了聲，衝向冒著炊煙的廚房帳篷。

我嘆了口氣，無奈地看著她們的背影，才彎身抱起地上的毯子，走向新人帳篷。

看樣子小丑又被挖角了啊？他果然很受歡迎。不知道這次是醫生、貴婦還是作風極端的秘密團體呢？

之前甚至有暗殺者公會想挖角他當藥劑師呢，除了療傷藥之外也得製作毒藥。也遇過富商挖角想讓他當——嗯，上門女婿，據說富商的女兒對他一見鍾情。但再怎麼說竟然願意讓一個檯面上的「演員」入贅家裡……受歡迎的人果然不一樣。

但這次有點奇怪。我皺起眉，雖然挖角他的人不少，他也都一律拒絕，這卻是他第一次要求兩個小孩替他「保密」。難不成他真的在考慮跳槽、離職？嗯……不，或許是他想隱瞞讓小孩在餐前吃了五塊蛋糕的事吧？我瞥向正盯著廚房帳篷在吸口水的夜鶯玫瑰。難怪前幾天有次晚餐這兩個小孩打死不肯吃剛煮好的苦甘藍菜湯，看來真是吃蛋糕吃撐了。



繁榮的橘園地區有座植物園，索羅斯植物園裡有一幢溫室，玻璃罩頂的溫室左翼，是一間裝設了加溫與加濕設備的蕈類養殖房。

目前植物園警備最嚴密的便是這間蕈類養殖房。那些買票遊園的顧客無法進入這個重兵駐守的禁地，進行學術交流的植物學家、來交易種子或孢子的外地使節則得經過申請、身分審查、搜身、更衣等環節才能進入這間密室。

而我們的贊助人，那位總是哭哭啼啼的前委託人，叫阿福什麼的……因為他們家族產業的原因，他常被請來植物園的蕈類區，他家中的技師也定時作為培育顧問前來支援，因此他是這裡的高級貴賓。有他領路，我不必更衣就能進入這間警備嚴密的蕈類養殖房。

「阿佛多洛里瓦多子爵。」兩位植物園的守衛朝他行禮。

贊助人睨了他們一眼，脫下沾了雪末的厚重大衣，交給其中一名守衛。

守衛恭敬地用雙手接下。

贊助人回頭，必恭必敬地彎腰對我囁嚅：「請……請進。」

兩位守衛略顯吃驚地瞄了我一眼，才垂下眼替我們開門。

一陣帶著蘑菇味的溫暖霧水撲面而來，我掩嘴嗆咳了聲。出風口的蒸氣讓這裡水霧瀰漫，沉降的水氣河川般浮游在走道上，厚重的石磚牆面凝著水珠，濕潤、溫暖的環境讓人彷彿一腳就踏進了異國。

蕈類養殖房比我想像中大，約有六個貴族寢室那麼大，裡面沿著牆站了六名守衛，每人穿的都是雙排釦的鹿皮色正裝，室內的霧氣讓人看不清他們的長相。

走道兩側能見腐木和一些半枯的樹，上方零零落落長了形色各異的蕈類，有些從土裡冒出來的球狀蕈菇甚至有拳頭那麼大。

贊助人讓我在中央的環型花園稍等，他走向其中一名守衛，低聲說了幾句話。守衛點頭，朝牆邊那座烤爐般的石砌養殖槽彎下身，用鑰匙打開底下的木門。守衛繫上蒙臉布探頭進去，用鑷子從養殖槽夾了一樣小東西放入玻璃瓶，將瓶口融了蠟封好，交給阿福什麼的。

阿福什麼的急匆匆跑過來，略喘地把包裹絲綢帕巾的玻璃瓶交給我：「就……就是這個。」

「這就是『紅衣女孩』？」我皺眉掀開綢帕，捏起小玻璃瓶放在眼前端詳。

「是，這朵是給予我們阿佛多洛里瓦多家族作為培育樣本用的。」贊助人用另一條藍帕巾擦拭被溫室蒸出來的汗。

「比我想像中小。」我晃了晃瓶身，看著玻璃瓶裡約只有指甲大小的紅傘菇。這就是傳說中的毒菇「紅衣女孩」？尖帽般的朱紅傘蓋，嫩粉色的細菇柄，看起來甚至可說不起眼，感覺是偶爾會在森林樹根上看到的那種小蕈。

「請請請請小心！紅蓋盔孢傘有劇毒！」贊助人緊張兮兮地看著我的動作。

「劇毒？」我放低玻璃瓶看他。這封口的白蠟還溫著呢，倒了這麼厚一層，除非直接砸碎，不然恐怕一滴孢子也沾不上。

「中了毒會有三十六小時的假痊癒，一天半後就會吐血而亡！」贊助人嚥了口唾沫，滿臉戒慎看著玻璃瓶裡指甲大小的小紅菇。

假痊癒？聽起來有點耳熟……「啊，就是之前小丑威脅要讓你喝的那種蘑菇？」我問。

「不，那是鱗柄白鵝膏，別名『毀滅天使』……而且當初並不是雷特醫師在威脅我，主要是您……您拿茶強灌我……」贊助人說。

嗯？不，當初主導的應該算是小丑，他竟然說是我……他感覺起來是這樣嗎？好吧，難怪他似乎有點怕我，那我應該好好解釋一下，不然他老是這麼戰戰兢兢我也很累。

「但我當初灌的是瀉藥。所以你沒事。」我笑著拍拍他的肩。

「啊，是……」贊助人肩膀一抖，扯開嘴角乾笑。

「換茶把戲。我總不會拿真的來毒你吧？馬戲團又不接受殺人委託。」我再次朝他笑笑，攤開雙手以示自己的無害。

「啊，是，您說的沒錯……」他笑得更勉強了，抖著手用那條藍帕巾拭去頰側的汗，還把牛奶般融化的妝粉給擦了下來。

搞什麼，怎麼好像是反效果？算了，我乾脆把裝有那朵紅衣女孩的玻璃瓶收進外套內層，換一個話題：

「最近收入怎麼樣？還在經營屍體買賣嗎？」

贊助人一愣，嚥了口唾沫說：「不，最近屍體買賣風險太大，我們轉做另一項新興生意。」

「新生意？跟我們團長報備過了？」我問。

「不，請您替我轉達。」他戰戰兢兢地縮著肩膀。

「什麼生意？」我問。

他看了看四周，確定一旁的植物園守衛聽不見我們的聲音，才湊近我，滲了汗的唇上噉起，低聲吐出兩個字：「人血。」

我皺眉瞥向他：「人血？活人的血？」

「是。」他把被妝粉染白的藍帕巾塞進外套內層，改掏出一張摺疊整齊的報表，遞給我：「從活人身上取血並不會牽涉到謀殺或屍體竊盜，算是安全買賣。」

「這也有市場？」我疑惑地接下報表。

「主要是用於神祕學儀式，以及——」他又往左右瞄了一眼，把嗓音壓得像出風口蒸氣的嘶嘶聲：「作為高級食品。賣給那些吸……夜行人種。」

「夜行人種？他們有能力用高價購買這種黑市的人血嗎？」我皺眉。

「情況和以前不同了。最近有不少消費能力較高的吸……夜行人種，能私下購買人

血。」他眯起眼，低聲說。

嗯……確實，自從二十五年前的反歧視法案推行後，地位高或經濟水準高的夜行人種似乎比以前多了一些，但比例而言還算很少數。既然這阿福什麼的一副胸有成竹的樣子，那麼應該是有累積一定的客群了吧。

看時間差不多了，我深吸了口溫暖潮濕又帶蘑菇味的空氣，甩甩紙轉身道：「那麼您提供的『紅衣女孩』一朵我們收下了。至於新營收項目的報表，我會轉交給我們團長。」



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我單手抓著鐵桿把自己放下，落地後拿起木樁上的毛巾擦拭頭臉的汗，舉步穿過空蕩蕩的表演帳篷，到角落的水桶舀起一瓢水飲盡，喘了口氣，再舀起兩瓢水喝光。

扔下水瓢，我繼續擦拭汗濕的頭髮。同時用腳挑翻火盆一踩，將它倒扣在地上熄火，鐵盆邊緣冒出幾絲煙霧，悶在裡頭的炭火很快就熄了。我把毛巾甩上肩，踩著砂質土往外走。撲面而來的涼風讓剛鍛練完的熱度稍微冷卻，我這才想起自己還沒穿上衣，於是上半身探回門裡，撈起襯衣。在涼風中擦拭上半身的汗時，我用指腹滑過左肩窩處一枚長菱形的凸起。疤痕不痛也不癢，那枚箭傷已經好得差不多了，因此我總算可以重新開始鍛鍊。我邊走邊套上襯衣，拎著毛巾走向沐浴帳篷——

「嗯？」

我抬眼，注意到那個剛從團長帳篷走出來的身影。

那人有著一頭黑髮，身材高挑，身穿一襲靛藍色開襟睡袍，胸口到脖頸全袒露在外。他雙手搭在睡袍口袋，睡袍底下沒穿長褲。我皺起眉，明明是冬天，腳會很冷吧？

這時，從另一邊走來一個黑短髮的身影。那人全身穿著整齊的黑衣，戴著一雙黑色皮手套，從領口到靴子都包得好好的，穿戴得密實又嚴謹。

兩個黑髮的身影碰面了。

我心下一驚，把毛巾搭在肩上緩緩靠近。

「你是？」穿睡袍的人率先開口。

「這裡的員工。」全身黑衣的人說。

「正巧，我也是這裡的員工。」穿睡袍的人笑著說。

全身黑衣的人眯起眼。

穿睡袍的人伸出右手：「我最近才剛復職。你不認識也是當然的。」

全身黑衣的人擺出較有禮的表情，握住他的手：「我也是最近剛入職。」

兩人握手時都很禮貌地看著對方，直到副隊長開口：「薛爾家族的打手，蘇珊·莫里斯的暗殺事件，藝倫薩的政變……我以為您已經退休了呢。」

夜魔也笑著回答：「我倒是以為你已經死了。畢竟官方證詞表明那個已經覆滅的執法組織的最高權力者早前藉由絞刑喪命。」

兩人握著的手沒放開，臉上的表情都很禮貌，但我鍛練完的熱度倒是瞬間冷卻下來。這……這兩人怎麼回事？怎麼像要互相廝殺一樣？我捏著毛巾想如果他們真打起來，我

是不是該過去勸阻啊？呃，不，我覺得他們倆要打的話我應該也是擋不了，大概就像巨蟒和鱷魚在纏鬥時旁邊飛來一隻想勸架的小棕鳥吧。嗯，既然勸不勸阻都沒用，我還是乖乖遠離這肅殺的……

颯！

一陣冷風吹來，夜魔的浴袍被掀開——

從這個角度看不見浴袍裡的情況，但我能看見副隊長的表情。

副隊長視線往下，緩慢地皺起眉。

風停後，兩人很沉默地鬆開對方的手，應該說副隊長主動鬆開對方的手，而且往後退了一步。這看起來是非常禮貌且退讓的舉動，顯然夜魔的浴袍裡什麼也沒穿。

「我的興趣是日光浴。」夜魔補了這麼一句，更證實我的推測。

副隊長看著夜魔，緊皺的眉頭沒有鬆開。

此時，似是注意到沐浴帳篷邊的我，夜魔抬手走來：「小貓咪——」

「小……欸？叫誰？叫我？」我看了看四周，遲疑說。

「你現在的藝名不是貓眼嗎？當然是叫你。」夜魔雙手插進開襟睡袍的口袋。那往下壓的力道把襟口扯得更開了，結實的腹部袒露到肚臍以下。

「不……那……請你叫我貓眼。」我皺眉。

這時，我們團的新人，全身包裹黑衣的那位也走過來。

「請告訴我今天的工作內容。」新人再次使用了類似命令的語氣。

「啊，是。」我很順從地回應。

對，還沒指示新人今天的訓練和工作內容呢，不愧是大組織出身的，做事這麼主動又有效率。

「對了，小貓咪。我現在也算是新人，團長要我來找你，說你會分發團內工作給我。」夜魔也說。

什麼？他以前不是在馬戲團待了挺多年嗎？這樣也算新人？好吧，既然團長這麼說……等等，要我分發工作給兩位新人？兩位都是我來帶嗎？這樣分配工作比較方便沒錯啦，但……難道就不能找其他團員一起帶嗎？再怎麼說，由我一人來訓練……

我抬起眼，看著前方兩位比我還高大的新人。全身黑衣的那位身材較瘦，但我見過他徒手折斷現行犯的脖頸，所以我可以簡單把他比喻為斷頭台或是美洲豹。穿睡袍的那位身材應該是本馬戲團最壯實的，我小時候就見過他把發狂的鬣狗揍翻在地，大概可以算是鐵皮馬車或是野豬吧。與其說在帶新人，其實我更像在馴獸，而且都是異常兇猛的猛獸。更何況這兩人就某方面來說都很難命令。

我深吸了口氣，對較壯的那位說：

「啊，那這，夜魔，麻煩你去買花花要吃的。早市賣剩的爛魚一桶。」

我接著對較瘦的那位說：

「副……內……喜鵲，麻煩您……你去清理馬廄。」

我到現在還捉摸不定該叫這位新人副隊長、內利斯閣下還是他的藝名，三個我都不太想用。畢竟我想盡量不叫他，應該說能離他越遠越好。

夜魔好笑地看我：「那我走啦，小貓咪。」他厚重的手掌用力拍拍我的肩，扯到左

肩的傷讓我嘶了聲。

夜魔兩手搭在睡袍口袋，轉身往帳篷走，看樣子終於要去換上比較體面的衣服。我揉了揉左肩窩，回頭問全身黑衣的新人：「你……做過清潔工作嗎？」

★

我左手拿著湯，右臂夾著捲成一束的近日畫報和傳單，皺眉看向小丑：「你在屍檢？」只見他的解剖台上放著一具異常巨大、全身長滿紅毛的屍體，不知道是什麼品種的怪物。

「嗯。」小丑將一顆臟器舉到眼前端詳。

那顆臟器光滑軟嫩，色澤暗得像血香腸，形狀有點像腦袋，但依小丑動刀的部位那肯定不是腦袋。我腋下夾著畫報坐下，忍不住問：「那是胃嗎？」

「腎臟。」小丑放下那坨滑嫩的深色臟器，從全身長滿紅毛的屍體腹部拉起一大片網狀物：「這才是胃。正確來說是蜂巢胃。」

「噫。」看著血淋淋的臟器、被剖開的屍體，配上空氣中飄散的生血味，我忍不住把手裡的湯杯放下。

「比起人或馬，牛的腎臟像腦一樣分割成許多葉，因此看起來會像巨型桑葚。」小丑用食指敲了敲那坨滑嫩的深色臟器。

「這是一頭牛？」我眯眼掃視著這隻毛皮上有血跡和傷痕，全身紅毛，幾乎看不出原貌的生物。

「不只是一頭牛，是南領家族的血牛。」小丑把臟器塞回原位。

「血牛？用來取血的牛？」我皺眉。

「不。是他們家族三代花費六十年，用各品種牛隻配種而來，毛色像血一樣的赤栗色品種牛。牠們的毛皮反光時像流動的鮮血、牠們赤黑的角像凝固的血跡，蹄子卻白得像血液冷卻時漂浮上方的凝固脂肪，因而被稱為『血牛』。一隻公牛要價等同半座莊園，而同樣毛色的母牛是無價之寶，不對外銷售。」小丑說。

「這麼貴？他們應該把這種牛保護得很好吧？怎麼就死了？」我看向旁邊滿是傷痕的屍體。

「牛場的防守嚴密，石圍牆、帶刺的鐵網、還有執矛守衛駐守。卻在清晨發現這頭牛的屍體。他們原以為是敵對家族的威脅手段，但附近的村落也有牲畜遭逢同樣的意外。」小丑轉身面對我，兩手撐在解剖台邊。

「什麼意外？」我問。

「野獸攻擊。」小丑說。

「野獸？」

小丑側身，戴著手套的手撫過牛腹側的深長爪痕。

「狼？」我問。

「比狼還大。」小丑說。

「熊？」我問。

「腳印肯定不是熊。」狼藍帶著黑豹走進來，摘下帽子甩甩髮上的雪，小丑攤開一條白布避免那些雪渣飛濺到屍體上。

狼藍將一枚石膏模型掏出來，那是一枚剛從泥地或雪地上翻模出來的腳印模型。腳印十分奇怪，有四枚腳趾，肉墊的部分比狼掌大，比熊掌修長。

「這是什麼生物？」我皺眉。

狼藍搖搖頭，看向小丑：「牙齒呢？」

小丑拿著一只鐵盤走出帳篷，裝了一些雪回來，開始用雪捏一樣東西。我看了一會兒，那兩個對稱月牙形的東西是一副上下顎的齒模。

齒模有尖長的犬齒，片狀的銳利門牙，後排牙齒小丑省略沒捏出來，一般而言猛獸只會用前排牙齒狩獵，應該是血牛屍體上只留下前排牙齒的痕跡。

我和狼藍湊近去看那副用水定型的雪捏齒模，因為小丑手上還沾了血，整副獠牙齒模看起來花紅花紅的，十分驚悚。

「看起來不像狼。也不像熊。」狼藍皺眉看著那副齒模。

「猿猴？會爬牆的狒狒？」小丑也皺眉。

「沒有猿猴有這種門牙。」狼藍指著上下顎的那排片狀門牙，「就連一般犬科或貓科都沒有這種門牙，牠們的前齒通常是柱狀的。而猿猴雖然有片狀門牙，卻沒見過這麼尖的。」

「在動物界有類似的嗎？」小丑問。

狼藍頓了頓，遲疑道：「陸地上沒有。這種片狀的利齒，很像——」

「很像？」我追問。

狼藍更遲疑地說道：「鯊魚。」

「鯊魚般的門牙，配上四根犬齒？」小丑挑起一邊的眉。

「合成獸？」我皺眉。

「或許真是南領家族的競爭對手胡亂用各種野獸的牙齒拼出『怪物的嘴』，再用牛皮鞣製『怪物的腳』裝在鞋底，殺了牛後故意留下痕跡，引發恐慌。」小丑用旁邊小火加溫的溫水洗去手上的血跡。

狼藍看向解剖台上那頭死狀淒慘的牛，眉頭緊皺，看似並沒有很贊同小丑的結論。旁邊的黑豹仰起烏黑的鼻吻用臉頰蹭了蹭狼藍的手。

「屍檢的部分已經結束了，這頭牛的後續調查應該也會交給妳和地獄。」小丑用食指敲敲解剖桌的邊緣，看向狼藍。

狼藍點頭，突然看向我，說：「對了，你派新人去掃馬廄？」

我正在抓起小丑剛捏好的雪捏齒模研究，一愣，問：「怎麼了嗎？」

「剛剛經過馬廄時，新人說馬廄有點狀況，要請你去看看。」狼藍說。

我捧著齒模心想，那個公爵家的三子兼巡守隊最高權力者果然沒有親手打掃的經驗。他說「曾經打掃過」果然是在逞強嗎？我就想說他這種身分怎麼可能有人敢讓他去打掃，他的打掃經驗到底是怎麼來的？看來可能只是用擲子揮揮他辦公桌上的灰塵就當是打掃了吧。如果老實說不會掃我就會親自教他或是派其他工作給他了，幹嘛要逞這個強呢？嘖嘖，真是的，希望馬廄的狀況不要太糟。

我正要放下手中的雪捏齒模趕去，就見小丑也在收拾解剖工具準備離開。

我隨口問道：「你要去哪裡？」

小丑解下圍裙，看向我，嘴邊習慣性遷起淡笑：「辭職。」